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包括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主要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782,532,072.56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包括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5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转增股本。截至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590,793,57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10,433,055 股,以 580,360,523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9,330,644.46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5.7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 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 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及对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此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监事会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未来的资金需求及股东的合理回报等因素,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